

# 简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基层监管所食品快检室建设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项目资格审查表

项目编号：简阳市政采（2021）B0152号

采购项目编号（川网）：510185202100190

包件号1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应为小微企业/小微企业	供应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供应残疾人福利企业	供应监狱企业	评审结论
1	四川彭山炬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符合
2	四川博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符合
3	四川精卫食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	√	未提供孔石胶金纸的造卡制商的小企业声明函。		√	√	不符合

注：审查内容符合规定的，在相应栏目划“√”；不符合规定的，在相应的栏目注明原因。是否通过审查在相应栏目划“√”。

签字：

张元 董 志全 地 杨

2021年10月12日

资格审查记录表

项目编号	简阳市政采(2021)B0152号	项目名称	简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基层监管所食品快检室建设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21-10-12 10:30:00
资格审查人员	专家评审小组	开标地点	政府采购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
序号	供应商	资格审查情况	情况说明
1	四川彭山炬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	
2	四川川博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符合	
3	四川精卫食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不符合	11. 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试纸卡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未提供第15项产品的中小企业声明 11. 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试纸卡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试纸卡的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组织机构：利阳致诚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项目名称：简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基层监管所食品快检室建设设备采购项目
- 3、项目编号：简阳市政采(2021)B0152号
- 4、采购内容：基层监管所食品快检室建设设备采购
- 5、开标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6、采购单位：简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7、预算执行确认书编号：(2021)0411号
- 8、采购预算金额：44(万元)
- 9、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10、发布采购公告时间：2021-09-17
- 11、公告采购发布网站：四川省政府采购网
- 12、采购响应截止时间：2021-10-12 10:30:00
- 13、供应商报名情况：杭州全铭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精卫食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彭山炬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川博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家供应商报名
- 14、供应商投标(响应)情况：四川精卫食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川博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四川彭山炬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3家供应商投标

## 二、评审小组组成

- 1、采购人及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组建评审小组，通过省厅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评审专家，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分别如下：

姓名	单位	职称/身份	备注
张宏		临时专家	组长
曹阳		临时专家	
庞志全		临时专家	
付忠		临时专家	
朱婷		采购人代表	

- 2、经核对，评审人员身份与上表名单一致。
- 3、评审小组成员均签署《政府采购评审小组成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 4、评审小组其他情况说明：无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分标准详见采购文件“评审办法”（竞争性谈判和询价采购原则上应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 四、评审情况及说明

- 1、资格性审查情况说明：

四川精卫食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不符合,说明:11.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试纸卡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11.未提供第15项产品的中小企业声明11.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中小企业声明函11.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试纸卡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11.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试纸卡的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符合性审查情况说明:

无

3、无效响应供应商名称、原因及现场确认情况:

四川精卫食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不符合,说明:11.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试纸卡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11.未提供第15项产品的中小企业声明11.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中小企业声明函11.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试纸卡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11.未提供孔雀石绿胶体金试纸卡的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4、提请澄清供应商名称、澄清问题及其说明情况:

无

5、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和商务偏离情况,重点比较和评价候选供应商的优劣):

无

6、供应商得分排序表

7、推荐的中标(或成交)候选人

综上,现推荐中标候选人: /

8、其他需说明的评审情况:

无

评审小组成员签字:

张磊 寇全 把 蔡 勤

2021年10月12日